

证券代码：688545

证券简称：兴福电子

公告编号：2026-001

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及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 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发战略配售股份（限售期 12 个月）；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 23,116,436 股。本公司确认，上市流通数量等于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
- 除首发战略配售股份外，本次其他股票上市类型为首发限售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 86,250,000 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 109,366,436 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6 年 1 月 22 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4 年 10 月 15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414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00,000,000 股，并于 2025 年 1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 360,000,00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91,576,676 股，占本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80.99%，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8,423,324 股，占本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19.01%。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部分限售股及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对应股东合计 20 名，股份数量为 109,366,43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30.38%。其中，战略配售限售股数量为 23,116,436 股，对应股东 4 名；除战略配售限售股外，首发部分限售股数量 86,250,000 股，对应股东 16 名。上述股份锁定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现该部分限售股锁定期即将届满，将于 2026 年 1 月 22 日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兴福电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部分限售股及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形成后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导致股本数量发生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一) 部分限售股股东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联和二期集成电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肥石溪产恒二期集成电路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奥鑫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海南兴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聚源信诚（嘉兴）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华星控股有限公司、SK 海力士（无锡）投资有限公司、中化兴发（湖北）高新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金启辰贰期（苏州）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肥海通中小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徐州盛芯半导体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佳裕宏德（上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江苏捷泉君海荣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宜昌国投融合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上海幸璞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公司/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2）本公司/本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上述法律法

规及政策规定未来发生变化的，本公司/本企业承诺将严格按照变化后的要求确定持股锁定期限。(3)如本公司/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的，应当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 部分限售股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持股 5%以上股东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

“(1)本公司持续看好发行人以及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对于本次发行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股份限售安排的承诺，在限售期内，不出售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2)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且不存在违反本公司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况，本公司可以减持发行人股份。(3)在持有的发行人股票锁定期届满后，若本公司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将通过证券交易所以协议转让、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或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并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发布的有关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4)本公司所持有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股份减持的价格参考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及本次发行上市的 A 股股票的发行价，并应符合届时国有资产监管规定对国有公司持股退出的要求、其他适用的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5)根据现行规定，在本公司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期间，若本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将在首次卖出前 15 个交易日预先披露减持计划；通过其他方式减持的，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如果届时对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减持另有规定的，本公司将遵守届时的新的规定。(6)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如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导致发行人或其投资者遭受经济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发行人或其投资者予以赔偿并承担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监管部门规定的其他责任。”

(三) 部分战略配售股东的相关承诺

战略配售股东长存资本（武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华泰兴福电子家园 1 号

科创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天津京东方创新投资有限公司、芯联股权投资（杭州）有限公司承诺其本次获配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均严格履行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未履行相关承诺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一）保荐人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签署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股东及部分战略配售股股东均已严格履行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股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等相关事项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对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相关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及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 109,366,43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30.38%，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其中，本次上市流通的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 23,116,436 股，本公司确认，上市流通数量为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除战略配售股份外，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为 86,250,000 股。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6 年 1 月 22 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	6.94%	25,000,000	0
2	长存资本（武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561,643	2.38%	8,561,643	0

3	华泰兴福电子家园 1 号科创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7,705,479	2.14%	7,705,479	0
4	厦门联和二期集成电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00,000	2.08%	7,500,000	0
5	合肥石溪产恒二期集成电路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00,000	2.08%	7,500,000	0
6	浙江奥鑫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250,000	2.01%	7,250,000	0
7	海南兴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250,000	2.01%	7,250,000	0
8	聚源信诚（嘉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50,000	1.74%	6,250,000	0
9	华星控股有限公司	6,250,000	1.74%	6,250,000	0
10	SK海力士（无锡）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	1.39%	5,000,000	0
11	天津京东方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4,280,821	1.19%	4,280,821	0
12	中化兴发（湖北）高新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	0.83%	3,000,000	0
13	芯联股权投资（杭州）有限公司	2,568,493	0.71%	2,568,493	0
14	中金启辰贰期（苏州）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	0.56%	2,000,000	0
15	合肥海通中小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	0.56%	2,000,000	0
16	徐州盛芯半导体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	0.56%	2,000,000	0
17	佳裕宏德（上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	0.56%	2,000,000	0
18	江苏捷泉君海荣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50,000	0.35%	1,250,000	0
19	宜昌国投融合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000,000	0.28%	1,000,000	0
20	上海幸璞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	0.28%	1,000,000	0

合计	109,366,436	30.38%	109,366,436	0
----	-------------	--------	-------------	---

(四) 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首发限售股	86,250,000	12
2	战略配售股	23,116,436	12
合计	-	109,366,436	-

特此公告。

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0日